

# 西安理工大学教务处

---

教〔2020〕2号

## 关于组织部分 2019 年立项大学生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疫情防控实际及 2019 年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建设情况，按照《西安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西安理工本教〔2019〕13 号），教务处将于 6 月中下旬组织部分 2019 年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现将工作安排如下：

**一、结题验收范围：**2018 年获批立项的延期结题项目、2016 级学生担任项目负责人的 2019 年获批立项项目。

其余项目的结题验收将于本科生正常返校后择时开展。

**二、结题验收形式：**结题材料审阅、项目抽检。

**三、结题验收考查内容：**

（一）创新训练项目主要考查学生通过项目研究发现新问题、运用新方法解决问题的情况，着重考查项目研究过程的实践经历，项目在技术、思路、原理、方法上的创新性及其项目展望等。

（二）创业训练项目主要考查学生通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商业运作的角色扮演、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情况、实践过程、财务状况、商业计划书撰写情况以及项目展望等。

(三) 创业实践项目主要考查企业的运营情况、发展情况、实践过程、财务状况以及项目展望等。

**四、验收结论：**分为“优秀、合格、项目延期、项目终止”四种。项目按计划高水平完成全过程，有成果，成果具有良好展示度，在完成预期成果的基础上，如还有实物、高水平论文与专利等支撑的，优先评优。

**五、项目信息确定：**待结题项目成员等信息一般以获批立项信息为准。如确有变动，请项目组6月11日前填写《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信息调整申请表》(附件1)，经指导教师同意后交至导师所在学院，并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提交至实践科，结题文件和结题证书上的成员名单将以此为依据。6月11日之后进行的调整一律不予通过。

待结题项目可按调整后实际情况填写结题验收申请书、撰写结题验收总结报告。

## **六、材料提交：**

### **(一) 提交材料**

- 1、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申请书(附件2)
  - 2、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总结报告(附件3)
- 支撑材料可附于总结报告之后。

### **(二) 提交方式**

- 1、纸质版：将“结题验收申请书”和“验收总结报告”从上到下、依次叠放、一起装订，项目指导教师审核无误签字后，一式一份统一提交至项目第一指导教师所在学院，由学院初审后于6月18日前统一交至教务处实践学科。无故未按时提交材料的视为项目自动终止。

2、电子版：与纸质版同时提交 pdf 格式电子版。命名要求如下：

同一项目的结题验收申请书、结题验收总结报告和支撑材料请放在同一个文件夹内，打包压缩后提交。请勿分别提交，以免混乱。

材料压缩包请命名为：第一指导教师学院+第一指导教师姓名+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

结题申请书电子版命名为：第一指导教师所在学院+第一指导教师姓名+项目名称“结题申请书”+项目负责人姓名

结题总结报告电子版命名为：第一指导教师所在学院+第一指导教师姓名+项目名称“结题总结报告”+项目负责人姓名

结题成果支撑材料电子文档命名格式为：第一指导教师所在学院+第一指导教师姓名+项目名称“支撑材料”+项目负责人姓名

## 七、其他：

(一)通过结题验收的团队，下拨剩余经费，颁发结题证书。

(二)如有问题，请联系教务处实践科，联系电话：82312370

- 附件：1.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信息调整申请表  
2.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申请书  
3.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总结报告  
4. 本次拟结题大创项目名单

2020年6月4日

